

2022年度兴安盟审计局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部门职能

兴安盟审计局是兴安盟行政公署工作部门，在盟委、盟委审计委员会、盟行署的领导下，受自治区审计厅的审计业务领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依法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

（二）部门主要职责

1. 主管全盟审计工作。负责对国家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对国家、自治区和兴安盟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 起草审计规范性文件。拟定审计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相关的政策措施。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出具审计报告，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 向盟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全盟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盟长提出年度兴安盟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

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盟行署委托向兴安盟人大工作委员会提出盟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盟委、盟委审计委员会、盟行署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盟委和行署有关部门、旗（县、市）党委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 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包括国家、自治区和盟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全盟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盟委和盟行署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旗（县、市）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全盟财政资金的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国家投资和以国家、自治区和兴安盟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全盟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兴安盟国有企业和地方金融机构、盟行署规定的兴安盟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地方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5. 按规定对正处级党政、企事业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

6. 组织实施对国家、自治区财经法律法规和兴安盟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 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兴安盟行政公署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 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按照国家规定核查盟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 与旗县市党委和政府共同领导旗县市审计机关。依法领导和监督旗县市审计机关的业务，组织旗县市审计机关实施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纠正或责成纠正旗县市审计机关违反国家规定作出的审计决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管旗县市审计机关负责人。

10. 在自治区审计厅和盟委、盟行署的领导下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兴安盟审计领域的应用。

11. 完成自治区审计厅和盟委、盟委审计委员会、盟行署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盟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机关党建人事科、财政税务审计

科、电子数据审计科、法制科、金融审计科、农业农村审计科、经济责任和资源环境审计科、教科文卫审计科、企业审计科、行政政法审计科、社会保障审计科、审理科、固定资产投资审计科。本单位下属单位包括：兴安盟内部审计发展中心（非独立核算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单位2023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兴安盟审计局部门本级、兴安盟内部审计发展中心（非独立核算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兴安盟审计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兴安盟内部审计发展中心	非独立核算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2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2年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安排审计项目41个项目，已完成审计项目35个，由于疫情原因，审计署及审计厅异地审计项目调减4个，审计署和自治区审计厅2个异地审计项目未能开展。本年被审计单位共17家，审计发现问题金额2,169,151.00万元，审计期间整改问题金额52,260.00万元，审计发现非金额计量问题122个，审计处理处罚问题金额55,749.00万元，审计提出建议52条，全部被采纳。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兴安盟审计局部门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448.15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84.54万元，增长14.6%，变动原因：一是使用2021年结转上级审计专项资金39.84万元、二是追加盟属国有企事业单位审计专项经费12万元、三是结转优秀领导班子考核奖及上年度结转资金19.98万元、四是追加驻村工作队员补助资金及人员工资保险资金等；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96.87万元，减少6.27%。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1,448.15万元。包括：

1.本年收入决算合计1,424.41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74.74万元，减少4.99%，变动原因：一是减少审计信息综合楼工程尾款；二是减少审计综合信息楼异地建设费。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初结转和结余23.74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22.12万元，减少48.24%，变动原因：相较2021年，结余结转审计专项补助经费使用后结转减少。

（二）支出决算总计1,448.15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1,439.55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75.59万元，减少4.99%，变动原因：一是减少审计信息综合楼工

程尾款；二是减少审计综合信息楼异地建设费等支出。

2.结余分配0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本部门无结余分配。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末结转和结余8.6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一是预缴纳水电费2.4万元；二是公务用车加油卡充值4.6万元；三是其他应收款结转。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21.28万元，减少71.22%，变动原因：本年无上级审计专项补助资金结转。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审计局部门2022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1,424.41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24.31万元，占99.99%；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占0%；

本年经营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其他收入0.1万元，占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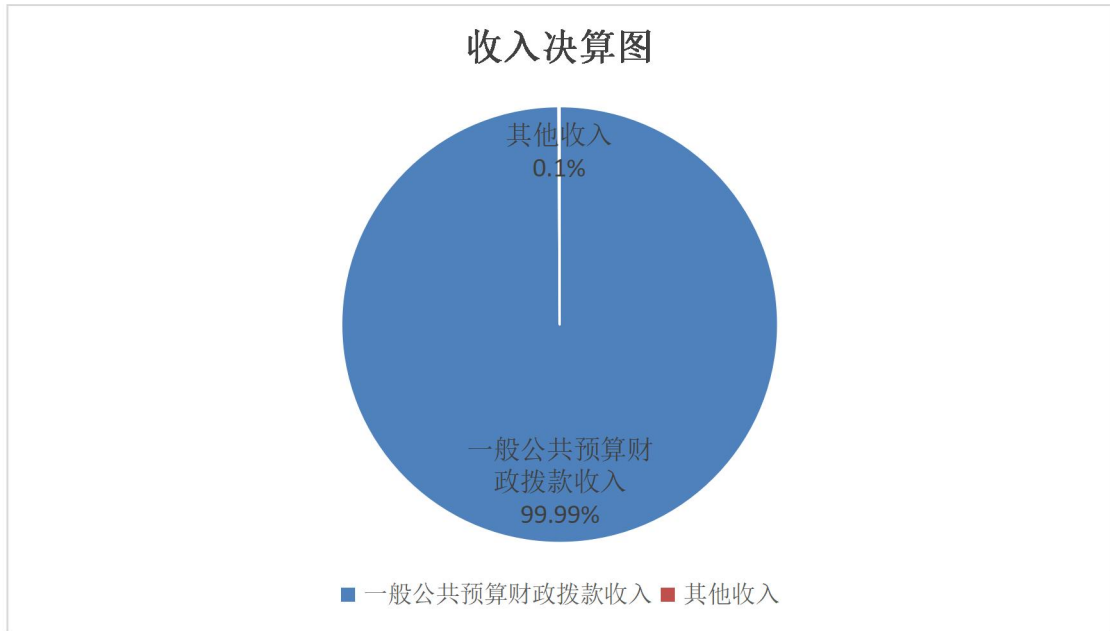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审计局部门2022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1,439.55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1,209.86万元，占84.04%；

本年项目支出229.69万元，占15.96%；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本年经营支出0万元，占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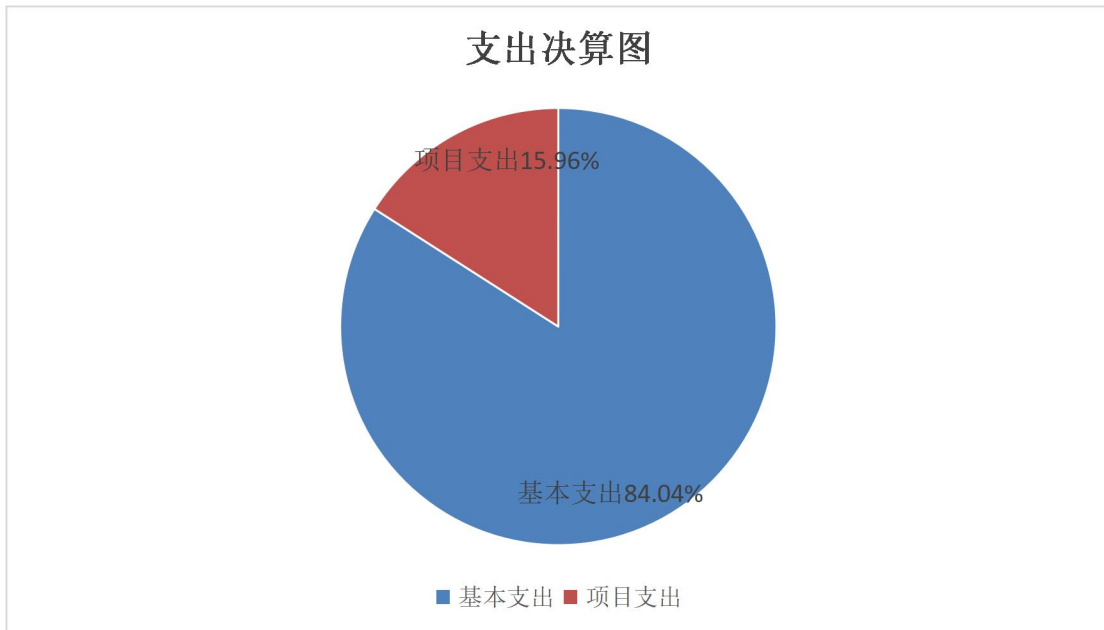


图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兴安盟审计局部门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428.67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65.06万元，增长13.06%，变动原因：一是使用2021年结转上级审计专项资金39.84万元；二是追加盟属国有企事业单位审计专项经费12万元；三是结转优秀领导班子考核奖及上年度结转资金19.98万元；四是追加驻村工作队员补助资金及人员工资保险资金等；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83.09万元，减少5.5%，变动原因：一是减少审计信息综合楼工程尾款；二是减少审计综合信息楼异地建设费等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审计局部门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

算1,420.16万元。与年初预算1,263.61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112.39%。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1,066.08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109.14万元。其中：

1. 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705.69万元，支出决算858.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6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使用2021年结转上级审计专项资金39.84万元；二是追加盟属国有企事业单位审计专项经费12万元；三是结转优秀领导班子考核奖及上年度结转资金19.98万元；四是追加驻村工作队员补助资金及人员工资保险资金等。

2. 审计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69.10万元，支出决算67.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是：审计信息办公楼水电费及维修维护费存在微量结余。

3. 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年初预算132万元，支出决算126.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是：审计项目业务经费存在微量结余。

4. 审计事务（款）其他审计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50.15万元，支出决算33.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原计划固定资产审计业务培训未能如期开展。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201.21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33.17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24.46万元，支出决算51.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9.4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新增退休人员1人；二是向退休人员发放交通补助。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92.54万元，支出决算82.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新增退休1人；二是人员变动减少2人。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46.27万元，支出决算41.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新增退休1人；二是人员变动减少2人。

4.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3.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退休职工死亡1人，申请死亡抚恤金。

5. 其他社会保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8.09万元，支出决算数3.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是用于支付单位在职人员工伤及失业保险资金，由于单位人员变动，资金未能全部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74.27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5.03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44.04万元，支出决算48.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每年7月重新调整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44.04万元，支出决算25.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退休1人；二是人员变动减少2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75.1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5.7万元。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69.40万元，支出决算7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2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1月调整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缴费基数增高，缴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审计局部门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209.31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131.3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03.53万元、津贴补贴162.77万元、奖金102.77万元、绩效工资119.3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2.10万元、职业年金缴

费41.05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7.91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0.29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0.37万元、住房公积金75.10万元、医疗费2.23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81.65万元、退休费51.22万元、抚恤金23.56万元、医疗费补助3.38万元、奖励金1.05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3.06万元。

（二）公用经费77.9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78万元、印刷费0.86万元、咨询费0.5万元、水费0.45万元、电费2.53万元、邮电费2.4万元、取暖费19.86万元、维修（护）费1.59万元、培训费0.08万元、劳务费1.53万元、工会经费10.78万元、福利费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36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2.55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0.1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49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审计局部门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210.85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36.35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6.35万元，主要原因：用于审计人员外勤补助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157.4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5.75万元、水费1.02万元、电费9.53万元、邮电费0.30万元、差旅费78.41万元、维修（护）费11.59万元、租赁费1.00万元、培训费9.83万元、劳务费26.8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7万元、其他交通费用0.87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0.13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18万元。

(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96万元。主要包括：生活补助3.51万元奖励金0.45万元。主要原因：优秀领导干部考核奖、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

(四) 资本性支出13.0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8.87万元、专用设备购置4.22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兴安盟审计局部门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11.5万元，支出决算8.32万元，完成预算的72.3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11万元，支出决算8.32万元，完成预算的75.66%；公务接待费预算0.5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原因：一是由于疫情原因，调减赴驻地外审计项目，公车使用减少，车辆运行维护费未全部使用；二是由于疫情原因，本年度无公务接待。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兴安盟审计局部门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8.32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32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

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32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开支内容：用于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3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1.14万元，增长15.85%，变动原因：一是盟内审计项目增加，用车增加；二是疫情期间单位用车增加。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用于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用于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0.16万元，减少100%，变动原因：由于疫情原因，本年无公务接待。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审计局部门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审计局部门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审计局部门2022年度预算安排项目12个，实施项目13个，完成项目13个，项目支出总金额229.69万元。资金来源包括年初结转结余18.84万元，本年财政拨款金额210.85万元，本年其他资金0万元。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审计局部门2022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77.92万元。其中：办公费3.78万元、印刷费0.86万元、咨询费0.5万元、水费0.45万元、电费2.53万元、邮电费2.4万元、取暖费19.86万元、维修（护）费1.59万元、培训费0.08万元、劳务费1.53万元、工会经费10.78万元、福利费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36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2.55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0.1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49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减少15.01万元，减少16.15%，变动原因：由于疫情原因，单位各项运行经费均存在减少情况。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审计局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5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8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68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2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5.5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

合同金额4.2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5.5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25.5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兴安盟审计局部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兴安盟审计局部门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3个，共涉及资金210.8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我单位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兴安盟审计局部门2022年度在决算中反映13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0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1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审计交叉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

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6.4分。全年预算数为120万元，执行数为76.82万元，完成预算的64.0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由于疫情原因，调减3个赴外审计项目，项目按照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完成，资金按项目周计划实施进度支付，资金使用合格率100%，促进增收节支和挽回损失1500万元，被审计单位根据审计建议建立健全规章制度，持续促进部门单位财务规范管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末存在结余资金36.74万元，由于疫情原因个别赴外审计项目进行调减，导致资金未能如计划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制定项目绩效目标，科学合理支付使用项目资金，保障资金项目达到如期效益。

2.盟属国有企业审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97分。全年预算数数12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盟属国有企业审计项目1个，资金使用和规范率100%，审计项目按照年度审计项目工作计划时间完成，项目资金成本12万元，促进国有企业改善会计信息质量，持续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拨付使用进度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此资金为本年审计项目专项资金，下一年度无此项资金，今后将加快资金拨付使用进度。

3. 审计信息综合楼管理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09分。全年预算数34万元，执行数为30.91万元，完成预算的90.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审计信息综合楼维护运转，按月支出水电

费支出，资金使用合格率100%，资金按月支付，按运行维护需要支付，资金成本34万元，保障履行审计职能职责，提高审计工作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未能全部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制定项目绩效目标，科学合理支付使用项目资金，保障资金项目达到如期效益。

4. 审计服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2.65分。全年预算50万元，执行数为13.26万元，完成预算的26.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固投审计项目支出，由于疫情原因，部分项目未能如期完成，2022年度完成审计项目1个，按照被审计单位工程量进行核减，审计项目按照审计项目计划进行，因疫情原因，审计项目实施时间有调整，促进财政增收节支，发挥审计监督职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未能全部支出，由于疫情原因，审计项目进行调整，导致资金未能全部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制定项目绩效目标，科学合理支付使用项目资金，保障资金项目达到如期效益。

5. 审计人员外勤补助：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35.10万元，执行数35.10万元，完成预算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发放人数67人，资金按月足额发放至审计工作人员手中，人均年发放金额0.54万元，保障审计独立性，促进审计工作人员提高审计质量，发挥审计职能职责，审计人员满意度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不能完全按进度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制定项目绩效

目标，科学合理支付使用项目资金，保障资金项目达到如期效益。

1、交叉审计业务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交叉审计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兴安盟审计局				实施单位		兴安盟审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120.00	76.82		10	64.02	6.4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	120.00	76.82		—	64.0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履行监督职责，保质保量完成年度审计各项工作任务。					独立履行审计经济监督职责，按照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完成本年审计各项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叉审计业务经费	正向	等于	1项	1	项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0	10	
		时效指标	审计项目和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定性		依据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实施	按照年度项目计划实施		10	10	
		成本指标	交叉审计业务经费	正向	等于	120万元/项	76.82	项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增收节支和挽回损失	正向	大于等于	1000	1500	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	被审计单位根据审计建议建立健全规章制度	正向	大于等于	10	15	项	10	10	
			移送重大案件线索和事项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5	7	件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促进部门单位财务规范管理	定性		长期影响	长期影响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8	%	10	10	
	总分									100	96.4

2、盟属国有企业审计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盟属国有企业审计经费									
主管部门		兴安盟审计局				实施单位		兴安盟审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12.00	11.97		10	99.75	9.97		
		其中：财政拨款	12.00	12.00	11.97		—	99.75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推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有关决策部署，以盟属国有企业资产、负债及损益真实性为基础，揭露会计信息失真、决策失误、管理不善造成的损失浪费和国有资产流失等问题，推动国企改革行动高质量完成。					按目标要求完成本年盟属国有企事业审计工作，资金按需按时拨付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盟属国有企业审计经费	正向	等于	1项	1	项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0	10	
		时效指标	审计项目完成时间	定性		按照实施方案要求时间完成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盟属国有企业审计经费	正向	等于	12万元/项	11.97	万元/项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了国有企业改善会计信息质量	定性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20	20	
		可持续影响	持续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定性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6	%	10	10	
总分									100	99.97	

3、审计信息综合楼管理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审计信息综合楼管理费										
主管部门		兴安盟审计局				实施单位		兴安盟审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00	34.00	30.91		10	90.91	9.09			
		其中：财政拨款	34.00	34.00	30.91		—	90.91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独立的办公楼办公产生人员经费、水电费及大楼日常维护，保证了机关办公的正常运转，为审计业务工作提供后勤服务和日常保障。					保证审计办公楼正常运行，为审计人员审计工作提供后勤服务和日常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信息综合楼管理费	正向	等于	1项	1	项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时间	定性		2022.1-12	2022.12.31		10	10		
		成本指标	审计信息综合楼管理费	正向	等于	34万元/项	33.3	万元/项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0			0		
		社会效益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提高就业	定性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20	20		
		生态效益					0			0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保障楼内环境，提高工作效率	定性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6	%	10	10		
	总分									100	99.09	

4、审计服务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审计服务									
主管部门		兴安盟审计局				实施单位		兴安盟审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13.26	10	26.52	2.65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50.00	13.26	—	26.5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独立履行审计监督职责，严肃揭露和查处重大违纪违法问题，保证工程审计质量，防范审计风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项目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2个	3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核减工程款	定性		按工程造价进行审计核减	按工程量进行核减		10	10	
		时效指标	审计项目完成时间	定性		2022.1-12	2022.12.31		10	10	
		成本指标	平均审计项目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25万元/个	4.42	万元/个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增收节支和挽回损失	正向	大于等于	50万元	200	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	被审计单位根据审计建议制定整改措施	正向	大于等于	10项	12	项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持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定性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第三方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	%	10	10	
总分									100	92.65	

5、审计人员外勤补助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审计人员外勤补助									
主管部门		兴安盟审计局				实施单位		兴安盟审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10	35.10	35.1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5.10	35.10	35.1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独立履行审计监督职责，保质保量完成年度审计项目计划。					独立履行审计监督职责，保质保量完成2022年度审计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人员外勤补助	反向	小于等于	70人	67	人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率	定性	等于	100%	100	%	10	10	
		时效指标	审计项目完成时间	定性		根据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实施	按照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实施		10	10	
		成本指标	审计人员外勤补助	正向	大于等于	0.5万元/人	0.54	万元/人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增收节支和挽回损失	正向	大于等于	1000万元	1500	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	被审计单位根据审计建议制定整改措施	正向	大于等于	20	25	项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促进部门单位财务管理规范化	定性		长期影响	长期影响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审计人员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8	%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 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不涉及部门评价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

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秋实

联系电话：0482-8268526

第五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